

禮說

禮說

江都淩明經曙著

喪服齊衰期章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注此爲君矣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之君也若是繼體則其父若有廢疾不立父卒者父爲君之孫宜嗣位而早卒今君受國于曾祖

論曰易禮春秋此皆以例言者也其中有正例有變例且有變例中之正例有正例中之變例更有變例中之變例也參伍錯綜非比而同之不能知也即如斬衰章子爲父臣爲君此正例也設有祖爲君祖死而父應繼立或以廢疾不立或以早死不立是祖死父不得立而孫立則今君受國于祖不受國于父將

以常例服祖期乎抑不服祖期也受宗廟社稷之重不得以輕服服之恐人致疑焉故傳以爲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此變例也然凡父卒傳重于祖者莫不服斬是變例中之正例也此指祖爲君父卒而孫爲君則今君之臣祖之臣也孫爲祖服斬臣爲君服斬例也乃有始封之君其父與祖未嘗爲君是今君之臣于君之父祖無君臣之分此不可從服斬也故君爲父祖斬而臣從服期也此變例中之變例也不獨始封之君爲然也繼體之君亦有之曾祖爲君曾祖卒祖應受國祖或以廢疾不立則父當立父又以早卒不立則今君之立爲受國于曾祖也傳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今注言曾祖何也若是受國于

祖則祖麗羣臣爲之從服斬不當期也言君受國于曾祖則是祖未嘗立也祖未嘗立則今君之祖于羣臣無君臣之分不當服斬故孫爲祖斬而羣臣爲君祖期也觀鄭志答趙商之問而趙宋且引以定一代大禮則鄭注之爲功偉矣

喪服齊衰期章唯子不報傳曰何以言唯子不報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期故言不報也言其餘皆報也注唯子不報男女同不報耳傳唯據女子子似失之矣

論曰傳專據上經女子子無主者而言也注則推廣經例而言之者也注說爲詳矣報者無降殺之差兩相爲服也不報者有降殺之差一重一輕也然亦有兩相爲服有似于報而其實非報者此經傳所以著不報之例也女子子出適大功今以無主

而加至期女子子反爲父母期其服相當有似于報而不知女子子反本爲父母期不因父母爲之期而始爲父母服期此不得云報者一也父因女子子無主加一等爲之服期女子子不得因父母加已一等已亦加父母一等爲之服三年此不得云報者二也按傳曰爲其父母期故言不報推尋此意則必加父母三年而後得云報耳故戴聖石渠禮論亦云唯子不報者言猶斷周不得伸其服也據此知伸之云者伸其在室本服之三年也宣帝制曰爲父母周是也不得伸尙安得而言報哉唯之爲言獨也經但言子未嘗專指女子子若如傳言但就女子子而言恐後人致疑焉以爲唯女子子不報然則男子報矣鄭故云子中兼有男女其例乃通耳疏言父母唯爲長子斬其餘降

爲期何得言報按賈疏誤矣父母爲衆子期子爲父母三年此而不報又何待言推鄭之意唯據長子父爲長子斬長子亦爲父斬其服相當有似于報然子爲父母本服三年亦不因父母爲之斬而始服斬以報之耳不關餘子也據此則男子亦何嘗報耶注故以爲失之矣

喪服大功章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疏此傳雖文承大夫下亦兼解公之昆弟未悉公爲何人不降弟公不降子亦不降與大夫同也

論曰昆弟服期見于不杖章今昆弟服大功何也記云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于兄弟降一等疏昆弟以旁尊降今是公之庶昆弟並無旁尊可以降其昆弟之理然則公之庶昆弟爲庶

昆弟服在大功者此非以旁尊降直以厭降也賈氏誤引公不降子亦不降之例矣且傳明言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則其爲厭降可知雷次宗曰公羊傳國君以國爲體是以其人雖亡其國猶存故許有餘尊以厭降之據此知大夫無餘尊之厭則所謂公之庶昆弟非指國君而何故馬融亦曰言庶者謂諸侯異母兄弟也國君絕旁期于庶昆弟無服庶昆弟亦不得相爲服若父卒之後庶昆弟爲其昆弟服大功而猶不敢伸服期故傳以爲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知爲餘尊之所厭不過大功則公舍國君而別無所屬若大夫之嫡子爲庶昆弟大功父子俱降庶庶又自相降如大夫爲之皆大功則此公之庶昆弟爲昆弟大功並非從期服以尊降一等而爲大功此直

從厭降而伸至大功耳至于大夫之庶子爲嫡昆弟期故傳曰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大夫爲庶子大功庶子爲庶昆弟亦大功故傳曰大夫之庶子從乎大夫而降也難者曰公之庶昆弟于昆弟父在可以無服乎曰傳曰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注君之所不服謂妾與庶婦疏公子亦厭降不敢私服母與妻据此知母妻無服而于昆弟反有服乎且鄭注公之庶昆弟則父卒也推此知父未卒並不得在大功之例矣

儀禮大功章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傳曰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以上馬氏舊讀下言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謂妾自

服其私親也按得與女君同下今傳文有此二十一字賈疏以爲既非子夏自著又非舊讀者自安謬置之必是鄭君置之

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傳曰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傳曰嫁者其嫁于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以上鄭氏讀

論曰自鄭氏破舊讀以來議者紛呶不巳今列舊讀于前鄭讀于後合經例以申其說舊讀謂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三人服仍有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是妾之私親夫妾之私親而可繫之于爲君之下耶繫之於爲君之下可以謂自服其私親耶凡經在前傳在後絕然不紊今如舊讀大

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云云則傳何以不依序次先釋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而反退其傳于嫁者不嫁者之下也是謂後先顛倒矣通經有此例乎且禮決嫌疑經傳于妾之私親則曰公妾大夫之妾爲其子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爲其子得遂也見于齊衰期章矣又曰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得爲其父母遂也皆加其字以別之今繫于爲君之下無其字以別之亦何由知其自爲私親也記曰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妾之兄弟加一私字辭嚴義正而可繫于爲君之條之下耶況女子適人者爲父母及昆弟之爲父後者已見于齊衰期章爲衆昆弟又見于大功章唯伯叔父母姑姊妹之服無文而獨見於此豈非爲女子子

發例而非爲妾之私親而設也且其文亦與齊衰三月章同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傳曰嫁者其嫁于大夫者也未嫁者其成人而未嫁者也是其例已又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不敢降其祖也注此者不降明有所降推尋傳注之意其不敢降者正統之親如齊衰三月章不敢降其曾祖不杖齊衰章不敢降其祖是也其可降者旁親也即此大功章女子子嫁者未嫁者云云也已嫁降一等若未嫁而降一等此逆降之說所由來也下言二十一字若云傳文通經無此文法確是鄭氏之言加此二十一字于篇所以指舊讀之誤若曰誠如舊讀必以爲爲世父母云云謂妾自服其私親而後可也夫謂妾自服其私親而繫於此可乎所以推原其誤而斥言之者也後人誤入傳

文斷斷然已至于逆降之說疏已詳言之旁統之親若不逆降而阻其于歸之期不亦失輕重之宜哉

喪服記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

論曰自來多不解此以致成粲之徒刪去記文之所二字以爲嫂叔有服之証夫嫂叔無服傳已大書特書夫之昆弟何以無服也可謂彰明較著者矣是豈不足以徵乎然而揚成粲之餘波者尙紛紛不已何也此節兄弟二字蒙上文小功以下爲兄弟之例此節賈疏妻從夫服其族親蒙上鄭注兄弟猶言族親之例據鄭注兄弟指族親所容廣矣故賈氏以從母之類當之不然豈有經言兄弟而注言族親經言兄弟而疏言從母之類者乎可謂擬不于倫矣鄭賈以喪服名家夫豈若是之舛哉鄭

氏于此節無注上文已發凡起例凡不見者以此求之其不解者非不能解上例已明固無須于再解耳且鄭于服問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注謂為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緦麻此正是喪服記夫之所為兄弟服妻降一等之切證也賈亦習聞其說故以從母之類當之矣或曰外戚亦有兄弟之目于他經有徵乎曰爾雅母與妻之黨為兄弟非其證乎若夫小功以下為兄弟後人不解以下二字之義以為小功以下則緦麻也夫由緦麻而降一等是無服矣無服而可謂之等乎故知夫之諸祖父母見于緦麻章夫之姑姊妹見于小功章夫之世叔見于大功章此皆從夫服降一等者則其不指緦麻也明矣夫之所為兄弟服猶言夫之所為小功服也必從小功

凡例著服之數窮于緦夫服小功者妻降一等而爲緦下此則無服無服則不必著論矣或曰兄弟中可包從母之類乎曰其中何含有高曾之服高曾之服且該于兄弟之中又何論于從母之類耶以下者小功章自從祖祖父母至從母之類皆所謂以下也問者曰小功何以有兄弟之目也曰從祖祖父母者祖之兄弟也從祖父母者父之從父兄弟也從祖昆弟者己之再從兄弟也從母者母之女兄弟也凡此之服皆由兄弟而生故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且喪服條例親者言昆弟疏者言兄弟自斬至緦經傳中無言兄弟者唯記乃有之耳夫爲昆弟本服期設使妻爲之服當服大功今傳言小功者兄弟之服也又云小功以下爲兄弟又云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妻由小功

降爲緦麻緦麻不可以服夫之昆弟也明矣而况兄弟又非昆弟之可比也服制不同稱名亦異乃欲比而同之以爲有服之証不亦誣于禮也乎且無服之例一見于檀弓又見于奔喪經傳如是別無異義而說經者欲逸出于經傳之外以求勝于古人吾誠不得而知之矣

喪服記宗子孤爲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筭如邦人

論曰經傳之所不足者記以明之此節記宗子爲殤而死爲殤後者之服也殤無爲人父之道故列其服制如此宗子統理族人故雖與宗子絕屬者宗子死爲之齊衰三月已見齊衰三月章矣設使宗子爲殤而死將以齊衰三月服之乎是與成人無

異也若從三月降一等則是無服矣于是記以明之曰凡宗子殤而死絶屬者不服齊衰所以異于成人也爲之大功衰小功衰三月可也大功小功並言者不定有長中下殤也記云皆者大功衰三月小功衰亦三月故云皆也但降其衰不降其本服三月也祇服三月而不依大功九月小功五月者恐同于殤大功殤小功也此指絶屬者而言若其親者還依本服服之卽喪服小記爲殤後者以其服服之也注以本親之服服之是也又曾子問孔子曰宗子爲殤而死庶子弗爲後也注族人以其倫代之疏以其倫代之者各以本服服之是也故曰親則月筭如邦人也

三年問然則何以至期也注言三年之義如此則何以有

降至于期也期者謂爲人後者父在爲母也孔疏今檢尋經意父母本意三年何以至期者但問其一期應除之義故答曰至親以期斷是明一期可除之節故禮期而練男子除絰婦人除帶下文云加隆故至三年是經意不據爲人後及父在爲母期鄭之此釋恐未盡經義但既祖鄭學今因而釋之

論曰凡經傳諸所疑問皆有所據未有無據而問者此經何以至期據三年以難期也孔云父母本意三年但問其一期應除之義試問子之爲父與父殁爲母亦有一期應除之制否無此制則必承上文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而問既云三年而何以父在爲母期出繼爲本生父期也故下文答云至親以期斷

至三年加隆焉爾本生父以出降父在為母以尊降斷已抑屈然但去其加隆仍行其期服耳孔又云禮期而練男子除絰婦人除帶下文云加隆故至三年是經意不據為人後及父在為母期然三年之喪至期雖有變除之節而未曾以期為斷下文以期為斷是只服期而不服三年也不服三年故知何以至期也必當如鄭注矣總之三年之喪無一期應除之節知此則孔疏之說不可從矣此問何以至期者因上文有三年之服也又云何以三年者既至親以期為斷又有三年何也故答以加隆鄭氏未誤疏因無庸依違其說也

後漢書禮儀志注丁孚漢儀曰永平七年陰太后崩晏駕詔曰柩將發于殿羣臣百官陪位黃門鼓吹三通鳴鐘鼓

天子舉哀

論曰此漢世之失禮也後沿于魏于是將葬設吉凶鹵簿皆有鼓吹矣魏武以正月崩魏文以其年七月設妓樂百戲非漢有以啟之與春秋曰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籥卒事壬午猶繹萬入去籥傳去其有聲者廢其無聲者注不欲令人聞也君之于臣且有因喪廢樂之事而奈何值父母之喪而有鼓吹鳴鐃送終之事乎是父母之喪比臣子之不若也說者曰鼓吹非金石之樂也然按之古今樂錄漢有鼓吹鐃歌十八曲鼓吹有龍頭大棡中鼓獨揭小鼓皆有品秩天子以賜臣下及軍旅用也古無此樂有之自漢始蓋古之軍聲獻捷之樂不常用也用之于大喪尤非其所矣且詩不云乎於論鼓鐘於樂辟雝以此

驗之得非樂乎故太常王彪之以爲鼓吹亦樂之總名也攷之
釋樂徒吹謂之和月令上丁命樂正入學習吹季冬命樂師大
合吹而罷吹已爲樂況鐘鼓乎而可云非樂乎

　晉書禮志閻邱沖懷帝服楊悼后議楊后母養聖上蓋以
　曲情今以恩禮追崇不配世祖廟王者無慈養之服謂宜
　祖載之日可三朝素服發哀而已于是從之

論曰黃帝正名百物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禮制一失致令
前後抵牾都不可解矣楊悼后者武元楊皇后之從妹楊駿之
女也元后臨終以叔父楊駿之女有德色願備六宮帝泣許之
乃以賈后誣譖絕膳而崩永嘉元年追復尊號別立神廟不配
武帝後又從虞潭之議配食武帝當后母養懷帝遇難帝尚幼

及即位后嘗祖載羣官議帝應追服或以庶母慈母小功五月或以慈母如母服齊衰閭邱沖議三朝素服發哀而已愚按皆非也白虎通王度記曰天子諸侯一娶九女無再娶之義也今悼后以元后崩而再娶非古制也古者一帝一后元后既配武帝而悼后又配是一帝二后矣二后匹敵有是禮乎悼后別廟立神不配武帝雖春秋攷仲子之宮是也而惜其不入廟者乃以非罪廢也然而國諱帝諱已成未有位號居正而偏祠別室者也故當時皆以爲非于是復配武帝夫既謚曰武悼皇后入廟配食是待之以嫡而非庶矣及其母養懷帝而羣公之議引妾母慈母之服何也喪服傳曰慈母者何也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女以爲子命子曰女以爲母今悼后

生稱皇后死配武帝而乃引妾母慈母何耶何以不引繼母如母也天子雖無再娶之文然業已再娶則以繼母之服服之可也三朝素服發哀而已此何說耶而又從之是謂過矣且惠帝元后之子也繼母如母惠帝事悼后當如母也羣臣希賈后之旨黜其太后尊號不知春秋之義誅不加上悼后果有從父之仇耶而妄引文姜之例也故張華以爲皇太后非得罪于先帝者也惠帝之失不待問而可知懷帝繼惠帝而立者也以公羊之詭証之儒之繼閔臣子一例懷帝當以太后之禮事孝惠羊皇后而以太皇太后之禮事武悼后以帝統論之不計私親則于羊皇后有何嫂叔之嫌耶乃追尊所生太妃王氏爲皇太后豈不知爲人後者爲之子當絕其私親所以尊統而重宗耶崇

私親而虧國典未有若斯之甚者矣君子知晉禮之不可問矣

宋書禮志魏世或爲舊君服三年者至晉泰始四年以尚書何禎奏始依古典

論曰後世以意改更禮制而先王之精義亡矣如致仕之臣爲舊君服三年此似合于義不知致仕之臣所以不欲令其持服三年者厲在位之臣而析致仕之臣也一致仕便同于民始知在朝之臣所以高爵厚祿者爲其共襄治道也反是則不異于齊民矣況君臣本以義合故析衰之章有正有義今已致仕是君臣之義已睽于其反初服之時一其制而同于民民者無位之稱今已無位而不得上同于卿大夫矣然又不能與民盡同者故爲小君有服是恩深于民也在舊臣亦甘心服此者示其

諒遠之情不敢與廷臣抗行耳昔晉穆帝崩尚書郎曹耽等奔赴皆服齊衰治書侍御史喻希表彈其失禮曹耽自理曰國喪儀注居職者朔夕臨去職者朔望臨今去官者服在官之服固爲過制非聖哲所許此後世爲舊君不服三年之證是以喪服傳曰爲舊君孰爲也仕焉而已者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君之母妻則小君也古典固如是矣奈何至魏而易之晉人猶有持此議者虞喜曰廢疾沈淪因同人伍不淪臣道齊衰三月可也老而致仕臣禮既全恩紀無替自應三年不得三月此亦承魏世之誤而發此議揆之喪服禮意乖矣

魏書禮志太傅淸河王懌奏禮云重主道也此爲埋重則有主矣故王肅云重未立主之禮也士喪禮亦設重則士

有主明矣孔悝反祏載之左史饋食設主著于逸禮大夫
及士既得有廟題紀祖考何可無主公羊傳君有事于廟
聞大夫之喪去樂卒事大夫聞君之喪攝主而往今以爲
攝主者攝神斂主而已不暇待徹祭也何休云宗人攝行
主事而往也意謂不然君聞臣喪何爲之不繹況臣聞君
喪豈得安然代主終祭乎

論曰此駁許鄭之說也異義謂大夫士無主大夫束帛依神士
結茅爲菆鄭注儀禮然則士之皇祖于卒哭亦反其廟無主則
反廟之禮未聞以其幣告之乎于是鄭學之徒若崔靈恩賈公
彥皆從之厥後司馬書儀朱子家禮咸用結帛依神矣鄭志答
張逸之問以爲孔悝有主或末代之君賜之使祭不得引以難

此也以爲宗廟之中大夫士皆有主者徐邈與淸河王懌之說也懌說具如前矣徐氏同之其皆引公羊以爲有主之証斯不然矣何注云主謂已主祭者臣聞君之喪義不可以不即行故使兄弟若宗人攝行主事而往不廢祭者古禮也古者分土無分民大夫不世已父未必爲今君臣也據此大夫不終事而往所以盡君臣之義使人攝主而祭所以全子姓之恩恩義兩盡未得厚非也若祭無使人代之者儐食疏大夫以上尊時至唯有喪故不祭餘吉事皆不廢祭若有公事及病使人攝祭故論語孔子云吾不與祭如不祭注孔子或出或病不自親祭使攝者爲之據此知有攝祭之事矣若以傳有攝主二字遂指爲木主然則曾子問卿大夫士從攝主北面于西階南亦爲攝木主

而行可乎又按曾子問天子崩未殯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其祭也尸入三飯不侑酳不酢而已矣疏于時冢宰攝主然則亦以爲攝木主而行事可乎是不得以經傳之有攝主遂爲木主證也難者曰曾子問大夫之祭鼎俎既陳籩豆既設不得成禮廢者幾孔子曰九而君薨夫人喪在內今公羊傳何以不廢也曰曾子問曰諸侯之祭社稷俎豆既陳聞天子崩后之喪君薨夫人之喪如之何孔子曰廢鄭注亦謂夙興陳饌牲器時察此云廢者指夙興之時而言也若接祭之後當亦有不能廢者矣不能廢而又不能不往此攝主之說所由來歟且何氏云不廢祭者古禮也言古以見今時有不然者矣大夫之父未必爲今君之臣恩所不及故不得廢其宗廟之祭春秋以來譏世卿

家世爲大夫或不得終祭而往未可知也而要皆非大夫有木主誣也此懌等傅會之辭非公羊之義也

唐書三宗諸子傳高宗太子宏上元二年薨詔謚爲孝敬皇帝百官從權制三十六日釋服

論曰禮制至唐其乖違不可問矣兩漢以來高祖光武皆爲開創之君一則尊父爲太上皇一則尊父南頓令曰皇考有以旁支入承大統者于本生之父其上尊號稱曰皇而不以帝蔡邕獨斷詳言之矣豈有皇帝之尊號而加謚太子者乎魏明帝之詔以爲由諸侯入承大統其有稱考爲皇稱妣爲后則股肱大臣誅之無赦是並皇之稱而不可得前代立制若是其嚴也今高宗倒置至此豈在朝無一諍臣乎百官從制三十六日釋服

是直以臣爲君之服服之矣傳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不知當日何以肆行無忌也春秋公會王世子何邵公注自王者言之以屈遠世子在三公下禮喪斬衰曰公上大夫之家臣也疏何氏引喪服者欲言三公臣有爲之斬衰世子則無是甲于三公之義據此廷臣安得以君服服太子乎背春秋之義矣晉惠帝爲愍懷太子服長子三年已非正禮愍懷本庶子所謂傳重而非正體者也齊武帝爲文惠太子服期已非爲適子三年之制羣臣服齊衰三月而已今唐臣從漢制以君之服服之不已過乎其三十六日者大紅十五日小紅十四日纖七日也蓋武后欲謀篡國酖太子高宗不知而加之尊名以掩其跡是時政出于后高宗尸位而已故范祖禹以爲不正之禮不可以爲後世

法也

宋史禮志高宗憲聖慈烈皇后吳氏慶元三年崩時光宗以太上皇承重寧宗降服齊衰期

論曰寧宗于吳皇后曾孫也爲曾祖母本宜服齊衰三月今服齊衰期過矣喪服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斬喪服小記爲祖後者爲祖母三年光宗爲吳皇后服齊衰三年禮也後漢吳商答劉寶議曰按禮貴嫡重正所以尊祖禰繼代之正也夫受重者不得以輕服服之是以孫及曾元其爲後者皆服三年受重故也吾因曰光宗爲之服齊衰三年是也至于寧宗不得以爲升降也當服其本親之服而已晉徐邈人問殷仲堪以父爲高祖持重子當何服殷答曰祖父在而祖母沒則父服厭周祖父亡後

則父服三年而孫之服一定無變是知孫之于祖自有正服不以父服爲升降先儒具有明文惜宋之禮臣未有據此以爭者蓋光宗本以傳重而加至齊衰三年故其子不應從加或以父服未終而子已釋服爲嫌答曰此固無妨也王藻縞冠元武子姓之冠也注謂父有喪服子爲之不純吉也此豈非父服未除而子服已除之證乎若齊衰期是以服祖之服服曾祖母矣可乎此由不知曾孫之服不得與孫之承重者同升降也然則禮制可以不素講乎

唐會要惠昭太子廟樂六章

論曰此謂一舉而三失也太子不得有謚白虎通太子夫人無謚何本婦人隨夫太子無謚其夫人不得有謚天子太子元士

也士無謚知太子亦無謚晉太常賀循曰謚者所以表功行之目故古人未居成人之年及名位未備者皆不作謚是以周靈王太子聰哲明智年過成童無由作謚春秋諸侯即位之年稱子踰年稱君稱子而卒皆無謚名未成也未成爲君無君謚時見稱子復無子謚明俱未得今按惠昭太子立方踰年而薨年十九歲夫以春秋之例言之即位未踰年無謚況立爲太子未踰年乎無謚明矣太子不得立廟莊公二十八年子般卒注未踰年之君臣下無服故無子不廟不廟則不書葬示一年不二君也鄭駁五經異義曰未踰年君者如魯子般子惡是也皆不稱公卒弗謚不成于君廟者當序于昭穆不成於君則何廟之立凡無廟者爲壇祭之近漢諸幼少之帝尚皆不廟祭而祭于

陵孫毓五禮駁亦云其冲幼綠位未踰年而薨者依漢舊制不列于宗廟四時祭祀于寢而已是太子立廟于經無徵晉惠帝世愍懷太子哀太孫臧冲太孫尚祔廟元帝世懷帝殤太子又附廟號爲陰室四殤公然立廟之議剏自江熙東晉之失未足據爲典要太子不得有樂傳曰王者治定制禮功成作樂又曰樂以象功太子何功而有何樂之可作乎吾固以爲一舉而三失者此也而况失禮之中又失禮也卽準恭世子戾太子之例亦不必復謚古有以兩言爲謚者成湯是也白虎通曰湯死後稱成湯以兩言爲謚也按周書謚法解不悔前過曰戾漢人制謚猶爲近古而悊昭則徒爲美謚無所謂明別善惡也豈一字尚不足以盡之耶漢雖祀戾太子后然稱園而不稱廟卽使立

廟亦當使太子子孫主其祀不必爲之分署官寮八處皆修四
時祭享物須公給人必公差也難者曰祭法王下祭殤五適子
在其中無廟則祭于何所曰曾子問曰凡殤與無後者祭于宗
子家當室之白尊於東房是爲陽厭疏宗子殤死祭于祖廟之
奥陰闇之處是爲陰厭凡殤則祭于宗子父廟當室之白是爲
陽厭經雖有祭殤之文而無立廟之制夫唯祭于父廟祭于祖
廟則太子死其不別爲之立廟審矣今惠昭太子年十九雖男
子冠而不爲殤然準殤不立廟則惠昭不應有廟準未踰年之
君不立廟則惠昭未立爲君更不宜立廟其時裴子餘議曰定
公元年立煬宮經傳更無異說此言何其謬也夫經例有之傳
曰立者不宜立也經術不明妄發論議而謂經傳更無異說可

乎唐之失禮羣臣不能辭其過焉

唐會要凡既葬公除則無事不可故江右虞潭殷仲堪並云既葬公除廢祭者非也故其時公除者則行公除祭蓋大夫不敢以家事辭王事春秋之義也

論曰公除者庾蔚之所謂公家除其喪服以從公家之吉事也此衰世之事當時禮官不通春秋之旨而謬引以斷禮者也公羊之義不以家事辭王事非此之謂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其時公子遂聞父母之喪徐行不返非君命不返者蓋匪君此指人臣受命出疆而聞喪故不急行以冀君使人代之非平居無事時可比傳曰古者臣有大喪三年不呼其門門尚不呼有何行公祭之事耶傳又曰已練可以弁冕服金革之事君使之非

也臣行之禮也公祭非金革之比且公使之非也金革不可使況行公祭乎傳又曰閔子要絰而服事既而曰若此乎古之道不即人心退而致仕孔子蓋善之也今服制未終葬訖公除而行公祭是吉凶而相干也衰麻甫脫而與弁冕相接可乎魯閔公三年吉禘于莊公何邵公曰都未可以吉祭其時閔公服莊公之喪已二十二月而除喪鄭元曰公心懼于難務自尊成以厭其禍先儒猶或非之事具經典可覆按也而乃妄引春秋緣飾經義以文邪說不亦誣乎徐藻乃云小喪公除雖停殯可吉祭不待葬而公除宜爲蔚之所斥矣

通典喪服小功五月章馬融曰在室者齊衰周適人者大功以爲大宗後疏之降二等故小功也不言姑者明降一

體不降姑也

論曰此與鄭氏異也喪服為人後者為其姊妹適人者注不言姑者舉其親者而恩輕者降可知是與馬不降姑之說不同按期服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賈公彥曰姑對姪姊妹對兄弟據出適人本降在大功以無主之故故為之服期而姑姊妹亦以期報之是姑與姊妹同稱無一體之別也此出適無主不降姑姊妹之例同也大功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傳曰何以大功也此出適人有主而降姑姊妹之例同也以在室本服周出適降大功為人後者降其昆弟故姑姊妹從大功降一等而為小功鄭氏同降之說是也馬氏明降一體而不降姑之說非也適經之例姑姊妹降則俱降又何有于姑而不

降之說耶經傳不言姑舉親以見疏從偶省文也

通典緦麻三月章庶孫之中殤馬融曰祖爲孫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中下殤降二等故服緦也言中則有下文不備疏者畧耳

論曰鄭以中爲字之誤馬以言中則有下二說不同以經例推之鄭說是也經有言長殤者矣有言下殤者矣有言長殤中殤者矣有言中殤下殤者矣或長中連文或中下連文無單言中殤者故喪服傳問者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若緦麻章有中殤則傳中不必發此問矣故鄭以爲字之誤耳其言中不能有下者以中連上下也中字不獨從下並可從上故馬氏從一偏之說爲不可從且以喪服篇次

攷之長中殤皆入小功而此入緦麻則其爲下殤無疑王肅又云中從上故舉中以見之亦不知中可連上下也亦一偏之見與馬言中以見下同一弊耳

杭州姚禮對字

皇清經解卷一千三百五十六終

禮說

江都淩明經曙著

通典晉袁準云爲父後猶服嫁母據外祖異族猶廢祭無服知父後應服嫁母劉智云雖爲父後猶爲嫁母齊衰許葬卒哭乃除踰月乃祭

論曰嫁母之服於經無文鄭氏以爲齊衰明蓋據杖期章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況母親乎故譙周以爲據繼母嫁猶服周以親母可知故無經也皆不言爲後不爲後之別蕭太傅云當服周爲父後不服此議是也今且以出母之例例之喪服小記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注不敢以已私廢父所傳重之祭祀據此適子不爲出母著服蓋父在雖適子爲出母有服父卒則適子

一人不爲出母服經有明文然則袁準云爲父後猶服嫁母之說不確矣檀弓伯魚之母死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是夫子尙在斯時伯魚未嘗爲後父在爲出母期禮也所以父在得爲出母服者以宗廟之祭祀父主之父不在不得爲出母服者以宗廟之祭祀子主之爲後之名指父死不指父在說者不得以伯魚爲出母服引爲後以例之也宋庾蔚之云繼母嫁則與宗廟絕爲父後者安可以廢祖祀而服之乎袁準廢祭之說誠不可以爲訓也

通典庶子爲後其妻爲本舅姑服議晉賀循云庶子爲父後爲其母緦麻三月庶子之妻自如常禮尊所不降也自

天子達於大夫皆然

論曰賀氏疏爲儒宗而此議則有所未當賀義未明所據然其說本之服問也按服問曰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爲其皇姑注妾子之妻爲其君姑齊衰與小君同舅不厭婦也疏諸侯在尊厭妾子使爲母練冠諸侯沒妾子得爲母大功而妾子妻不辨諸侯存沒爲夫之母期也據此知賀所云庶子之妻尊所不降昉于此矣而不知庶子有爲後不爲後之別如其不爲後諸侯于妾母無服故庶子厭于父而不得伸爲其母練冠麻麻衣而已傳所謂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不爲後而父卒爲其母大功以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大功章所謂公之庶昆弟爲其母是也庶子之妻舅不厭婦不辨舅之存亡而爲姑齊

衰服問所云是也若夫庶子爲後而承重則爲其母緦傳所謂
與尊者一體而不得服其私親也賀云自天子達于大夫其中
包有諸侯矣設使庶子爲諸侯之後則庶子之妻爲君夫人也
將因妾母之喪而廢祭乎抑不廢祭乎君無服而夫人可以有
服乎祭統夫祭也者必夫婦親之所以備外內之官也今夫人
齊衰可以與于祭乎夫吉凶不相干衰麻不接冕弁以此推之
賀說固不可行耳然則庶子爲後其妻安得服其本服耶且向
來經傳所云都據大夫士之庶子若天子之庶子爲後則又不
同曾子問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鄭云謂庶子王爲其母無服
據此天王無服然則王后不當有服也明矣賀云自天子達之
之說又不可通也通典並載孔瑚虞喜綦母邃論說賀虞之說

皆非也孔與綦毋言之而不詳故爲廣其義而論說之俾後君子有攷焉

通典宋庾蔚之謂舅殁則姑老是授祭祀于子婦至祖服自以姑爲適所謂有適婦無適孫婦也祖以適統唯一故子婦尙存其孫婦以下未得爲適猶以庶婦服之

論曰庾氏之說從喪服傳注而推之者也喪服有嫡子者無嫡孫孫婦亦如之注嫡婦在亦爲庶孫之婦庾故準嫡子之例有嫡婦無嫡孫婦矣庾知此者以嫡不可以有二也喪服期章專論祖爲嫡孫之服制指祖在而言之嫡子死而後立嫡孫故祖爲之期祖爲嫡孫期則孫婦亦當爲嫡孫婦乎似嫡可以在孫婦矣而不然也嫡婦在而嫡孫之婦亦同于庶婦者何也嫡婦

之名不得以夫之存亡易也既爲嫡婦嫡子雖死祖自以婦爲嫡不以孫婦爲嫡周制則然也然則嫡子既亡嫡婦之名不可解嫡婦之服不可降而喪服小記云嫡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何也曰此指嫡婦之無子而言故鄭注謂夫有廢疾及死而無子不受重者蓋嫡婦無子而不受重必將取支子以入繼大宗是嫡婦不爲舅後矣故姑爲之小功小功者庶婦之服也喪服之例鄭氏言之詳矣凡父母于子舅姑于婦將不傳重于嫡及將所傳重者非嫡服之皆如庶子庶婦也據此則知嫡婦有子可以傳重祖安得不以嫡婦視之耶越婦而服孫婦之嫡皆後儒之謬古無此說也

通典貞觀十四年太宗謂侍臣曰舅之與姨親疏相似而

服紀有殊理未有得習學者詳議于是侍中魏徵等議曰

謹按舅服緦麻與從母同小功制可

論曰服之制有五由斬而至緦傳曰外戚之服皆緦舅與從母皆當服緦而不同者抑有由焉小功從母傳曰何以小功也以名加也疏以名者若以有母名故加至小功而舅獨不可以父名者異姓之人不可謂之父猶之同姓之人不可謂之母故父之姊妹謂之姑而不得以母名必同姓而後稱父異姓而後稱母曲禮天子同姓謂之叔父異姓謂之叔舅知異姓不得有父稱大傳服術有六二曰名注世母叔母之屬知同姓不得有母名不杖期章世父母叔父母傳曰何以期與尊者一體而姪之爲姑則服在大功雖同爲父之一體而男女義殊服亦有別姪不

能伸其服與世父母叔父母同猶舅與從母同爲母之一體而不得同服也序父黨之服凡有父名者則尊之此方父而推之而姑無與也恩義各有所施無由强爲之同雷次宗曰舅情同一人而名理闕無因故有心而不獲遂又云姪字有女眀不及伯叔甥字有男見不及從母是以周服篇無姪字小功篇無甥名唐人見不及此舅與從母同服似協人情而不知于先王制服之精義亡矣外戚不過緦雖以母之父母之尊從母之親加之不過小功而止此亦强幹弱枝之義歟

御覽賀述禮統嫡夫人爲八妾服三月

論曰此癿說也不杖期章妾爲女君注女君君嫡妻也女君于妾無服報之則重降之則嫌雷次宗喪服略注今抑妾使同婦

為女君使同姑女君于妾不得同姑之降婦不降則應報所以不報者欲伸聖人抑妾之旨若報之則竝后之誡意無所徵故報之則違抑妾之義降之則有舅姑之嫌故使都無服無嫌之責按女君於妾無服諸經傳亦無服妾之文賀以爲八妾三月果何據而云然耶公羊賈疏公謂五等諸侯皆有八妾注天子諸侯降其臣妾故知公與夫人于此俱無服也或曰有死于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何也曰宮中死者謂臣僕不指妾也

册府元龜太常賀循議以爲禮兄弟不相爲後不得以承代爲世殷之盤庚不序陽甲漢之光武不繼成帝别立寢廟使臣下祭之此前代之明典承繼之著義也

論曰賀說非也不能舉經義以定國制乃以光武爲辭謬矣漢

官儀曰光武第雖十二於父子之次於成帝爲兄弟於哀帝爲諸父於平帝爲祖父皆不可爲之後上至元帝于光武爲父故上繼兄弟而爲九代援此制非是吾于春秋徵之而知其誤矣春秋紀纖芥之惡采毫末之善未有事關巨典而失禮無譏文者僖之於閔本以兄而繼弟公羊恐後人之致疑焉故發傳曰此非子也其稱子何臣子一例注臣之繼君猶子之繼父春秋別嫌明微故太史公以爲爲人臣者不可以不知春秋若以光武不繼成帝爲是則僖之繼閔爲非也今傳言臣子一例是以僖而繼閔矣爲人後者爲之子故云臣子一例文公升僖公于閔公之上春秋譏其逆祀逆祀且不可而不上繼閔公可乎若使僖公當別立廟以祀閔公則經必大書而特書矣夫築臺營

洙邪力小者尚記之況于廟乎立煬宮攷仲子之宮則書之設使僖爲閔廟未有不書者今經無文可知當日必無其事矣且使臣下祭之之說尤爲不經是以人主行之而未安晉元帝大興三年詔曰吾雖上繼世祖然于懷愍皇帝皆北面稱臣今祠太廟不親執觴酌而令有司行事于情理不安可依禮更處亦知賀循之議不足爲據晉哀帝欲上嗣顯宗以修本紀帝于穆帝爲從父昆弟詔下議僕射江彪曰閔僖兄弟也爲父子則帝應爲穆帝嗣此論甚正然晉臣無有知之者卒繼成帝賀循之議遠不及江彪矣不以承代爲世而別立廟古豈有其制耶若夫光武之世干戈甫定戎馬生郊國典朝章約略粗定後之儒臣安得舍經義而師漢法哉

陳氏禮書春秋文公二年冬公子遂如齊納幣僖公之喪至文公二年冬適二十六月左氏曰納幣禮也而公羊譏其喪娶則公羊亦以三年之喪二十七月而除與鄭氏之說合矣

論曰陳祥道之說經多不可據其釋此而言者如謂公羊亦以二十七月而除是也公羊傳三年之喪其實二十五月而畢並未言及祥禫之制不知陳氏何以知其與鄭合也且云僖公之喪至文二年冬適二十六月今按何注僖公以十二月而薨至此未滿二十五月蓋自僖公十二月而薨至此冬十二月僅得二十四月故何云未滿二十五月也又不知陳氏何以云適二十六月也依杜氏長歷推之乙巳公薨于小寢杜以為乙巳十

一月十二日經書十二月誤無論儒者不信經而信注已非況又以杜預之注以例公羊是全不知經師之家灋矣且公羊文二年傳云三年之內不圖昏若適二十六月是已在三年之外矣安得云三年之內邪欲諸經傳注其誤不煩言而解矣

陳氏禮書問喪曰親始死雞斯徒跣盡雞斯云者哭聲然也鄭氏改雞斯爲笄纚恐不然也纚亦作縰

論曰陳氏禮書論括髮云雞斯之喪不可以考此論纚制云雞斯爲哭聲以無經傳可証故言蓋以疑之然鄭氏之破雞斯爲笄纚夫有所授之也高堂生之禮以次傳于后蒼蒼授戴德孔冲遠多取戴氏之喪服變除以疏注鄭氏之說蓋本之於大戴按喪服變除斬衰三年之服始有父之喪笄纚徒跣可見禮記

經師所見之本本作笄纚也又云父爲長子不笄纚不徒跣妻爲夫妾爲君笄纚不徒跣齊衰三年者父殁始有母之喪笄纚徒跣爲人後者所後之祖母母妻母爲長子妾爲君之長子繼母爲長子皆不笄纚徒跣戴氏言之鑿鑿並不作啼聲然也纚亦作躧者攷之盧植小戴禮記注櫛縰縰所以髻承冠以全幅疊而用之按賈疏云斬衰用箭齊衰用櫛盧以櫛縰連文亦非啼聲可知纚爲縚髮之縚剝始死孝子去冠唯留笄纚至二日乃去知始死去冠者檀弓云始死羔裘元冠者易之而已是去冠也知二日乃去笄纚者士喪禮小斂結髮故去之也賈疏又云男子斬衰名括髮齊衰名免齊斬婦人同名髽始死婦人將斬衰者去笄而纚將齊衰者骨笄而纚必如此者夫飾之漸也

陳氏于喪服變除之節未詳何爲而駁先儒耶

檀弓從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爲服君子未之言也或曰同爨緦張子曰此是姨母自幼居于從母之家或舅之家孤稚恩養直如父母不可無服所以爲此服也非是從母之夫與舅之妻相對如何得此稱既言從母與舅故知是甥爲二夫人者爲之服也

論曰宋以來說經之儒往往改經文義而獨申己說如檀弓云從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爲服而張以爲非是何也蓋古者重男女之防雖叔嫂無服若推而遠之況母黨之親自從母舅而至從母之夫舅之妻皆無服也夫舅之子於從母之夫無服從母之夫爲舅之妻服從母之子於舅無服舅之妻爲從母之

夫服此外婣所不得不非之者也其非之是也禮緣義起義之所不能推者卽服之所不能制也不爲無義制服故君子未之言也今二夫人相服或人求其故而不得以爲同㸑有緦麻之親今此二人同居或援同㸑之誼故權制此服耳張云婣爲二夫人者爲之服說似近情果如是則檀弓當云爲二夫人服不當云二夫人相爲服相爲服云者是彼此互相服非一人服二人也屈經申己豈不詭哉

雜記疏衰皆居堊室不廬廬者嚴也陳澔曰疏衰齊衰也齊衰有三年者有期者有三月者皆居堊室廬乃哀敬嚴肅之所服輕者不得居也

論曰陳氏之說不盡然也斬衰居倚廬齊衰居堊室論其正爾

亦有斬衰不居廬者雜記云大夫居廬士居堊室是士服斬而居堊室也亦有齊衰不居堊室者喪服小記云父不爲衆子次于外注云于庶子略自若居寢喪服疏謂周齊衰三月不居堊室是也亦有齊衰居廬喪大記云期居廬終喪不御于內者父在爲母爲妻間傳父母之喪居倚廬射慈答徐整問出妻之子亦有廬變除堊室及禮如親子是也問者曰爲妻廬不已重乎曰喪服傳何以期也妻至親也故服制同于母況伸其恩于廬杖而抑其哀容居處不能盡同也雜記妻視叔父母疏妻居廬而杖抑之視叔父母據此無所謂嫌矣亦有始居廬而終居堊室者此變除之節也父母之喪既虞翦屏期而小祥居堊室喪大記既練居堊室是也雜記所云齊衰當指爲祖父母世父母

之類不得指子爲母夫爲妻也晉劉實盧欽喪妻皆爲廬杖之制其時輕薄者笑之不亦過乎

喪服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也君謂有地者也集說繼公謂室老家臣之長者也士凡士之爲家臣者皆是也經惟言公卿大夫耳而傳以有地者釋之則無地者其服不如是乎似失于固矣

論曰凡經所不見者當以意求之傳注所以與經相表裏者以能足成其義耳經不具故待傳注以補之也若經所不言傳亦不言何何需于傳注耶如經但言衆臣則必有不在衆臣之列者矣故補之曰室老與士皆貴臣其餘衆臣也不然則不知經之所謂衆臣何所指也鄭注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

君鄭知此者以傳云君謂有地者也傳必以爲有地者以貴臣
之中有士也有采地者有邑宰復有家相無地者直有家相而
已今既有士則其爲有地之君可知矣士不得以凡士之爲家
臣目之者以其貴于衆臣也貴于衆臣故鄭以士爲邑宰也必
邑宰而後可以爲貴臣而不同于衆臣者子路使子羔爲費宰
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故知異于衆臣也室老得爲貴臣者賈
疏曲禮曰大夫不名家相長妾按賈疏所引皆作大夫不名家
相長妾與今曲禮異賈必知大夫者以大夫稱家也故知其貴
也如魯三家皆有地則公山弗狃爲季氏費宰子羔爲孟氏成
宰冉有季路之爲季氏家相皆是也且有地與無地之君其禮
不同無地公卿大夫卑家臣皆以杖與嗣君同即阼階下朝夕

哭位若有地公卿大夫其君尊衆臣雖杖不得與嗣君同即阼階下朝夕哭位下君故也必分別貴臣衆臣者公卿大夫厭于天子諸侯故降衆臣布帶繩屨貴得伸不奪其正也且經亦有爲貴臣服緦者馬融曰天子貴公諸侯貴卿大夫貴室老也鄭氏曰貴臣室老士也若敖氏乃漫無分別然則君亦爲衆臣服緦耶何其舛也貴臣之制至戰國而後亡矣譙周曰大夫受畿內之采邑有家臣雖又別與鄉遂之事其下屬皆止相屬其吏非臣也秦漢無復采邑之家臣郡縣吏權假斬衰代至則除之按秦抒天下而爲郡縣不復有貴臣之服其禮殆與封建相終始者矣

喪服傳齊衰不杖期章爲昆弟之爲父後者何以亦期也

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集說繼公謂婦人雖在成然終不可忘其所由生故以本宗為歸宗也歸云者若曰婦人或不安于夫家必以此為歸也其於為父後者特重以其為宗子也以私親言之故曰小宗其昆弟雖繼別猶謂之小所以別於夫家之宗也

論曰繼別者為大宗婦人出嫁而可以大宗為小宗以別於夫家之宗耶此眞妄說之可怪者已馬融曰歸宗者歸父母之宗昆弟之為父後者曰小宗王肅曰嫌所宗者唯大宗故曰小宗明各自宗其為父後者也齊衰三月章丈夫婦人為宗子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尊祖也尊祖故敬宗注婦人女子子在室及嫁歸宗者也婦人出嫁猶為宗人服齊衰三月而能以大宗

爲小宗耶宗之大小有一定而可以私親爲降殺耶期服章爲昆弟之爲父後者傳曰何以期也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注小宗明非一小宗有四丈夫婦人之爲小宗各如其親之服避大宗經傳明文大宗與小宗別齊衰與期又別殺乃以繼別之宗爲小以別於夫家之宗尤聞所未聞白虎通宗者尊也爲先祖主也宗人之所尊也夫家之宗更非婦人之所得而主也凡以繼別之宗爲小乃以大宗屬之夫家耶此不過之尤者也經言宗子直言之至於宗子之母宗子之妻皆加之字以別之此不以宗與婦人共之之証春秋考仲子之宮注加之者官廟尊卑共名非配號稱之辭故加之以絕也喪服經傳宗子母妻加之即其例馬王旣分別言之見不必大宗兼有

小宗鄭氏亦然不言兄弟言昆弟者大功以上爲昆弟小功已下爲兄弟婦人無父可歸則歸於大功以上之昆弟可也

喪服齊衰三月章庶人爲國君集說繼公謂庶人此那夫妻同之非當家者則不服也

論曰庶人爲國君注不言民而言庶人庶人或有在官者此指府史胥徒而言不言民者民不盡在官故不足以包之若天子畿內諸侯境內亦無不服齊衰三月者且喪禮互相發明故上文云何以爲所寓服齊衰三月言與民同則民爲齊衰三月不嫌不明復發傳者恐庶人與民有異故曰庶人爲國君不言天子以此推之皆同也檀弓天子崩七日國中男女服注庶人據此庶人爲天子服可知又白虎通禮庶人爲國君服齊衰三月

王者崩京師喪三月何民賤而王貴故三月而已又禮不下庶人所以爲民制何禮不下庶人者尊卑制度也服者恩從內發故爲之制也詩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豈有非當家者不服之理敖氏說經最爲害義不經之談何其多哉

喪服小功五月章爲外祖父母傳曰何以小功也以尊加也集說繼公謂尊云者爲其爲母之父母也子之從其母而服母黨者當降於其母二等母爲父母期子爲外祖父母小功宜也非以尊加也

論曰馬融曰母之父母也本服緦以母所至尊加服小功馬所以知此者以喪服記云外親無過緦麻母之父母雖尊其爲

親一也皆當以緦為斷今以母之所尊故加服小功若如敖說
本宜小功非加服也則外親以緦斷之說為不足據也馬氏又
曰外祖從母其親皆緦以尊名故加小功敖氏曰母為姊妹大
功子從服當緦以有母名故加一等而在此章云外親皆緦見
此為加矣按外祖父母從母本氏一例從加敖於外祖父母則
以為本服小功非從加於從母小功則云從加同一外親之服
以緦為斷而一從一違究不知其何意夫五服遞降之例唯施
之於本宗如春秋之義詳內而略外強幹而弱枝至於外親則
無論親疏一例緦麻聖人之義至精至密而乃以遞降之說施
之於外姓非制禮之本意矣敖於全經之中或疑傳注之明文
或破先儒之舊說無所發明實疏祖是尊名故加至小功與馬

少異而所謂加至小功則一也先儒注疏可妄非乎

喪服小功章夫之姑姊妹娣姒婦報傳曰娣姒婦者弟長

也集說繼公謂先娣後姒則娣長姒稚明矣

論曰夫之姑姊妹娣姒婦報敖氏不知此文義致令長稚顛倒其說傳以娣稱姒長恐人疑其尊卑有異而服制有別也欲明其例故發文書此娣在姒上明稚可加於長上以見其尊卑之無異馬融曰娣姒婦者兄弟之妻相名長稚自相為服不言長者婦人無所專以夫為長幼不自以年齒妻雖小猶隨夫為長也先娣後姒明其尊敵也鄭注長婦謂稚婦為娣婦娣婦謂長婦為姒婦此注本之于爾雅王肅曰按左傳云魯人之穆姜晉子容之母皆謂稚婦為娣婦長婦為姒婦此婦一一義之不同者

今據傳文與左氏正合宜即而校之按下傳云娣姒婦者弟長也以弟釋娣以長釋姒公羊曰娣者何弟也左傳曰長叔姒生男可證已敖既以娣長而姒穉違先儒之義又改傳文以從己說曰娣長也今傳作弟長也並不作娣長可知其謬妄敖又云娣長也下有脫文說經往往不得其解遂指為有脫文不文誣乎

喪服記為人後者于兄弟降一等報於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集說繼公謂之子二字當為衍文

論曰敖氏絕不紬繹經傳關竅全書往往不得其解而妄以為衍文如記云為人後者于兄弟降一等報于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敖以之子二字為衍文見也三年章與此記互相發明

傳曰所爲後者之祖父母妻此非己之妻故疏云妻謂死者之妻卽爲後者之母然則此所云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亦非己之兄弟是死者之兄弟于己爲世父叔父兄弟之子于己爲兄弟此章言降本親之兄弟一等於所後之兄弟不降服之如親兄弟所爲後謂父也所後之兄弟謂世父叔父也所後之兄弟之子謂兄弟也降者本親之兄弟不降者所後之兄弟一言而決矣如敖說之子二字衍文不知所後之兄弟當指世父叔父而不得指爲兄弟兄弟之子乃指兄弟耳敖氏於此例尚不能明而妄意疑經何其謬邪

喪服記傳曰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

集說繼公謂謂之二字似誤亦當作爲爲兄弟者爲兄弟

服也

論曰敖氏不通傳例故作此解儀禮有昆弟又有兄弟者一字之別聖人正名之義寓焉傳曰昆弟一體又曰昆弟四體不言兄弟言昆弟者此指親兄弟而言故在期服章而有一體四體之喻也至于小功章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此伸明昆弟兄弟稱名之異凡稱兄弟者指小功以下稱昆弟者指自期以下也並非謂之二字之誤廣韻兄況也又謂之昆散文亦有相通者則又不在此例矣且鄭于此章注云大功以上若皆在他國則親自親矣若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故知此云兄弟指小功以下不得與親者比若果昆弟又何待于加一等耶此因疏而加之並非因親而又加之也明矣敖氏以

禮服著名而鹵莽如此抑又何歟

喪服記傳曰錫者何也麻之有錫者也集說繼公謂有錫

疑當作滑易蓋二字各有似以傳寫而誤也

論曰若傳文有錫本作滑易則鄭注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

易也豈非贅辭乎鄭司農注司服職云錫麻之滑易者也敖云

鄭司農據此記未誤之文非也先鄭亦以滑易釋錫字并非据

此記未誤之文而作滑易也先後鄭相去不甚遠未必先鄭所

見之喪服傳作滑易後鄭所見之喪服傳作有錫也且經傳之

言錫者多矣注疏皆以滑易解之從無經傳之文有作滑易者

敖氏可謂無稽矣儀禮大射儀冪用錫若絺注錫細布也絺細

葛也疏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雜記朝服十五升去其

升而緦加灰錫也疏取緦以爲布又加灰治之則曰錫言錫然滑易也釋名錫衰錫易也治其麻使滑易也說文有緆字緆細布也或作緆按即經典之錫字也儀禮燕禮注今文錫作緆蓋通用耳麻未有滑易者惟錫之乃滑易耳故玉篇錫治麻布也凡此皆可證敖氏之謬

儀禮集說繼公謂先儒以傳爲子夏所作未必然也今且以記明之漢藝文志言禮經之記顏師古以爲七十子後學者所記是也

論曰敖氏謂傳記非子夏所作何其妄也古未有以禮經之記爲儀禮者昔韓昌黎於學無所不窺猶苦儀禮難讀歐陽修自云平生何嘗讀儀禮而濮議爲言者所詆儀禮之廢由來久矣

習之者少師法無傳敎氏奮其私智輒改傳注以從己說而不知邪說害人有甚于水火盜賊者孔冲遠曰周禮見于經籍而名異者見有七處案孝經說云經禮三百一也禮器云經禮三百二也中庸云禮儀三百三也春秋說云禮經三百四也禮說云有正經三百五也周官外題謂為周禮六也漢書藝文志云周官經六篇七也其儀禮之別亦有七處而有五名一則孝經說春秋及中庸並云威儀三千二則禮器云曲禮三千三則禮說云動儀三千四則謂為儀禮五則漢書藝文志謂儀禮為古禮經據此儀禮未有作禮經之記者矣孔冲遠又云其禮記出有孔氏至孔子歿後七十二子之共撰所聞以為此記據七十子後學者所記是禮記而非儀禮也況漢已來之注儀禮者與

注喪服者皆分別言之如鄭康成注儀禮全經十七篇方謂之儀禮注若單注喪服如馬融王肅孔倫陳銓裴松之雷次宗蔡超田僧紹劉道拔周續之之輩陸德明曰自馬已下皆注喪服者漢書蕭望之傳又從夏侯勝問論語禮服師古曰禮之喪服也從未有喪服一門謂之禮經之記者但目之爲喪服而不總目之曰儀禮者以儀禮中不獨喪服言喪服者見其于他禮不講而獨據此也且漢書藝文志云記百三十一篇並未云禮經之記亦不得以上有禮古經五十六篇經七十篇牽扯合而爲一改禮古經爲禮經刪去古字又合下記爲一名之曰禮經之記此眞妄誕不經之談矣喪服一卷不獨儒者言之釋氏有精于此者沙門慧遠講喪服經雷次宗宗炳等並執卷承旨六朝之

際師說未亡於此可證後人以爲不急之務幾不措懷亦與三傳同東之高閣而已間有性嗜樸學篤好禮經者又爲俗說所湮如敖氏謂傳記非子夏所作是已

齊衰不杖期章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郝敬儀禮節解曰按鄭爲父母期雖女君不得降以傳體君之說爲誤非矣傳未嘗謂女君可降其父母也謂妾之父母若同凡人妾自爲重服避君自遂似乎不可耳今以國君之貴尙不厭妾凡父母之喪所以爲重傳安得誤其引春秋季姜義皆後儒強作春秋未可如此讀也

論曰郝氏之言不然也喪服傳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得爲其父母遂也注然則女君有尊降其父母者與春秋之義雖爲天

伏后猶曰吾季姜是言子尊不加于父母此傳似誤矣夫傳雖未明言謂女君可降其父母然妾不得體君體君者爲女君也妾不得體君爲其父母遂然則女君體君而不得爲父母遂也此鄭氏反覆傳意而得之以爲傳誤鄭深有功于經學也如此郝氏未解文義以用三年之喪無貴賤一也妾之父母與凡人同不待分別而始明況服制有定妾亦無從自爲重服之理爲父母期亦不得謂之違君自遂種種不明而還其狂喙何耶至謂春秋爲後儒強作不知公羊春秋亦子夏所傳與喪服經傳同出一人之手不得云後儒強作子尊不加於父母仁至義盡之言何可厚非鄭氏曾以此義爲伏后議後代從之未有改也郝氏雖欲斥之又安得而斥之哉

喪服小功五月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郝敬儀禮節解曰君子謂君與女君子是大夫公子嫡妻之子重言子明異於士庶人與妾子之爲子也

論曰鄭注云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嫡妻子疏云禮之通例君子與貴人皆據大夫已上公子尊卑比大夫合下傳觀之君子中自統貴人不必分君子二字爲文若一君字屬君與女君一子字屬君與女君之子下又有一子字無可伸說故云重言子字明異于士庶人與妾子之爲子夫重言子字唯有女子子以別于男子從無子子二字而屬之男子者況士庶人與妾子不必重言以爲異通經從無稱士庶人爲君子者亦無稱妾子爲君子子者何須加一子字而始異士庶人妾子有別耶石渠

義論駁聖曰其不言大夫之子而稱君子子者君子猶大夫也馬融曰貴人者嫡夫人也當次宗曰蓋大夫已上庶母無服庶人無妾則無庶母然則君子二字唯大夫公子有之其他無有更可知矣此章論庶母之服庶人無妾亦無嫌疑之可避不待加一子字而始知其非庶人何故橫生異義而割裂如是耶

喪服斬衰章父爲長子五禮通考盛世佐曰爲長子三年五宗皆得行之矣雖繼禰之宗亦得爲長子三年者以身既繼禰卽得主禰廟之祭是亦有傳重之道故也小記所謂不繼祖與禰者亦謂庶子不繼禰而庶子之長不繼祖先儒攷之弗審因謂嫡嫡相承必至四世乃得三年失其義

論曰子爲父服三年禮也父乃爲子三年不重乎故傳發問反覆以申明之曰正體于上又將以傳重也見二者闕一不可則父爲子服三年方是天理當而人情安也馬融曰體者嫡嫡相承正謂體在長子之上上正于高祖體重其正故服三年賈公彦曰承重不得三年者有四種一則正體不傳重謂嫡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也二則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是也三則體而不正立庶子爲後是也四則正而不體立嫡孫爲後是也孔冲遠之說與此同雷次宗曰父子一體也而長嫡獨立故曰體既爲正體又將傳重兼有二義乃加其服自非親正兼之情體俱隆豈有淩天地混尊親者哉此亦知父之爲子三年非同泛泛傳又明之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馬融曰庶子賤

為長子服其服不得隨父服三年故言不繼祖也喪服小記疏引馬注云此謂五世之嫡父乃為之服斬也其說本之于戴聖聞人通漢鄭康成小記注云不必五世殆以為四世可耳不欲明破先師也鄭云不必五世者蓋以義推之不繼祖禰則不三年然則繼祖與禰則為之三年祖繼與己身為三及長子而四謂四世可矣不待五世知馬五世之說非省若如馬義當指繼曾祖者而言經明言不繼祖而馬可以為不繼曾祖乎曾祖與祖有異矣故其說不可從耳如鄭四世則別子為祖繼別為宗服長子三年惟指大宗言之若夫繼禰者為小宗小宗非繼祖則不三年然則盛氏五宗之說妄矣蓋傳明言庶子不為長子三年不繼祖也然則繼祖者乃得為長子三年若繼禰者可以

三年則傳不必云繼祖當云繼禰也盛氏知其說之不可通故以繼祖者專指長子如此父繼禰長子繼祖僅三世耳而即爲之服三年恐先王制禮不如是之濫也此惑于譙周之說五經然否曰庶子身不繼禰故其長子不繼祖合而言之也此僅三世耳宜爲虞喜庾蔚之所駁正矣蓋不繼祖與禰者此指長子之父非據長子之身賀氏要記亦云己身繼祖乃得爲長子斬也小記疏庾氏發明鄭氏其義至精四世之說爲至當不易之論後儒紛更反失經義耳

喪服齊衰三月章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妻言與民同也長子言未去也五禮通考盛世佐曰長子言未去者也謂此長子是大夫在國時

所生故爲舊君反服若生于去國之後則無服矣後人錯會其意乃以未去爲留在國者

論曰盛氏之談經義殊不爾也石渠禮論大夫在外者三諫不從而去君不絕其祿位使其嫡子奉其宗廟言長子者重長子也承宗廟宜以長子爲文蕭太傅曰長子者先祖之遺體也大夫在外不得親祭故以重者爲文宣帝制曰以在故言長子大夫既已去國而長子猶留者公羊傳曰大夫已去三年待放此三年尚未仕于他國故長子在國主其宗廟祭祀白虎通曰臣待放于郊君不絕其祿者示不欲其去道不合耳以其祿參分之二與之一留與妻長子使得祭其宗廟賜之環則反賜之玦則去明君子重恥經云大夫在外傳云長子言未去也並非後

人錯會其意今乃分別在國所生在外所生不足據也

讀禮通考大功九月章檀弓齊穀王姬之喪魯莊公爲之大功程迥曰禮於舅之妻無服外祖父母纔小功耳今以世讎而厚其喪非禮也不然外夫人卒不書

論曰喪禮當如此非于齊而獨厚之也禮當服大功者鄭注春秋周女由魯嫁卒服之如內女服姊妹是也天子爲之無服嫁于王者之後乃服之喪服大功章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于國君者若大功之服王姬既比之內女故服大功檀弓齊穀王姬之喪魯莊公爲之大功或曰由魯嫁故爲之服此說是也此禮不獨莊公爲然也凡由內嫁者皆如此他不見者文不具耳非獨厚于齊也薛季宣曰主昏之爲服自莊公始也其以說齊乎

此不知禮者也與程同誤矣王姬必由魯嫁者公羊傳天子嫁女于諸侯必同姓諸侯主之注諸侯與天子同姓者白虎通王者嫁女必使同姓諸侯主之何昏禮貴和不可相答爲傷君臣之義亦欲使女子不以天子尊乘諸侯也今王姬既由魯嫁有兄弟之恩則非外女可比于其卒也書之同于內女此春秋之例也非由厚其喪而書之矣吳澄亦疑古無此禮故春秋書齊王姬卒以譏焉豈知春秋者哉魯不當爲齊主昏固也然重以天王之命安得而辭之哉故主昏僅爲小惡已于秋築王姬之館一譏而已不再譏也又何必于王姬之卒而再譏之耶書王姬卒比之內女三傳皆然諸儒說經更有出于三傳之外者不知何所師承也若云爲失禮而書豈禮固如此未嘗失也

皇清經解卷一千三百五十七終

杭州姚禮對字